

靜宜大學「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114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審查資料	項目內容代碼對照	考生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修課紀錄	110 學年度(含)以後畢業之考生，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109 學年度(含)以前畢業之考生，修課紀錄由考生自行上傳。 本系參考各課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課程學習成果	考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 3 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E.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E.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1. 可提供個人或分組製作之課程學習成果。 2. 著重於呈現出課程學習的收穫、過程面臨的問題及解決方法。
多元表現	考生可就下列內容選擇提供，至多 10 件，並以校內活動為主，且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社團活動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呈現自主學習之歷程（例如學習動機、欲解決的問題或需求、解決方法、具體成果等）。 【G.社團活動經驗】 社團活動、學習和影響等。 【I.服務學習經驗】 服務學習、體認與成長等。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多元學習整體之反思與心得等。
學習歷程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具體說明個人成長及求學經歷中與社會工作領域之相關連結。 【P.就讀動機】 1. 為了就讀本系，你做了哪些準備？ 2. 請具體說明申請本系的理由？
其他	R.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可自行選擇提供其他能讓審查委員更認識你的資料。